

## 更正启示

Japan-i 2010 年 10 月号 Vol.21 汉语版 10 页「日本制皮包-环保当道『真皮』和『日本制』标示」的记事文章中有以下错误，「只有通过了日本环保皮革标准认证的皮革，其产品才会被授予“日本环保皮革”的标志。」现更正如下「通过日本环保皮革标准的皮革以及使用其皮革的皮表面积原则上是 60%以上的制品会被授予日本环保皮革的标志」

谨此更正并予致歉。